证券代码:002730　　证券简称:电光科技　　公告编号:2020-053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第三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石晓霞、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爱微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娜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363,436,196.73	1,580,302,853.67	-13.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91,822,169.30	968,411,402.63	2.42%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01,824,391.70	-23.00%	547,285,739.78	-21.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0,030,346.95	-1.82%	46,712,034.43	-23.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8,465,876.55	-1.68%	31,729,896.86	-41.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0,449,659.62	-81.81%	81,215,854.94	-52.8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0%	0.14	-22.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0%	0.14	-22.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9%	-0.20%	4.51%	-1.6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972,537.4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2,139,040.7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08,653.69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916,935.4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21,880.04	
减:所得税影响额	2,010,063.4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23,086.24	
合计	13,982,137.5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65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电光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1.14%	168,000,000	0		
石向才	境内自然人	5.62%	18,150,000	13,612,500		
石碎标	境内自然人	4.72%	15,400,000	0		
石晓霞	境内自然人	1.01%	3,250,000	2,437,500		
邓曰谦	境内自然人	1.00%	3,226,000	0		
张贤静	境内自然人	1.00%	3,226,000	0		
朱丹	境内自然人	0.64%	2,062,500	0		
施隆	境内自然人	0.64%	2,062,500	0		
邵威翔	境内自然人	0.56%	1,819,950	0		
宝琳	境内自然人	0.49%	1,581,70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电光科技有限公司	168,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8,000,000
石碎标	15,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400,000
石向才	4,537,500	人民币普通股	4,537,500
邓曰谦	3,226,000	人民币普通股	3,226,000
张贤静	3,226,000	人民币普通股	3,226,000
朱丹	2,062,500	人民币普通股	2,062,500
施隆	2,062,500	人民币普通股	2,062,500
邵威翔	1,819,950	人民币普通股	1,819,950
宝琳	1,581,700	人民币普通股	1,581,700
石志敏	1,522,100	人民币普通股	1,522,1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为电光科技有限公司,电光科技有限公司、石碎标、石向才、朱丹、施隆、石志敏是公司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减比例	说明
货币资金	145,909,077.90	111,322,723.63	31.07%	主要系银行存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10,574,084.23	25,268,031.50	-58.15%	主要系收回往来款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2,516,640.78	5,986,606.36	-57.96%	主要系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减少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2,100,000.00	420,744.34	399.12%	主要系投资浙江兆裕电气科技有限公司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50,162.23	4,501,732.94	-98.89%	主要系出售房产所致
在建工程	930,496.99	104,000.00	794.71%	主要系数字化车间建设投入所致
商誉	52,469,963.80	143,144,846.20	-62.68%	主要系因出售股权而商誉消失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14,078,507.34	53,089,492.41	-73.48%	主要系遵力股权转让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0.00	40,137,566.00		主要系股权转让所致
短期借款	140,141,416.67	259,341,457.34	-45.96%	主要系偿还银行借款所致
应付票据	2,454,831.51	7,042,502.10	-65.14%	主要系支付货款方式减少银行承兑汇票所致
预收款项		81,549,723.85		主要系执行新收入准则所致
合同负债	47,958,887.13			主要系执行新收入准则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9,912,410.92	22,085,013.85	-55.12%	主要系支付期初年终奖金所致
应交税费	7,491,312.38	12,221,292.44	-38.70%	主要系减税所致
其他应付款	34,927,941.55	52,493,942.10	-33.46%	主要支付往来款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	3,106,610.54	71,714,519.56	-95.67%	主要系股权转让所致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增减比例	说明
销售费用	49,184,853.63	77,711,216.51	-36.71%	主要系随营业收入同比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	5,572,485.27	13,504,376.94	-58.74%	主要系减少银行借款所致
其他收益	4,647,694.42	6,706,176.63	-30.70%	主要系补贴收入同比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	-649,118.20	668,544.67	-197.09%	主要系出售股权及理财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22,773,759.47	-7,671,282.41	196.87%	主要系应收款项计提坏账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12,538,569.07	34,627.14	36110.30%	主要系处非流动资产收益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	562,274.26	153,236.83	271.81%	主要系捐赠所致
所得税费用	3,002,036.63	10,018,501.32	-70.04%	主要系企业所得税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215,854.94	172,397,813.23	-52.89%	主要系出售数百资产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082,077.42	-26,114,148.63	521.54%	主要系出售股权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976,219.17	-74,178,398.12	145.80%	主要系出售股权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及其相关议案。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为募集资金总额除以本次发行价格,且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30%,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0亿元(含本数)。因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完成相关备案手续后,部分项目备案名称与前期发行方案公布名称存在差异,为保证二者的统一性,拟将原发行方案中部分募投项目名称根据备案结果进行修改,不涉及募投项目其他事项及发行方案事项调整。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及其相关议案。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发布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事项	2020年06月28日	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的相关信息。
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事项	2020年09月23日	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的相关信息。
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申请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受理的事项	2020年10月16日	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的相关信息。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对2020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八、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0年08月14日	电光上海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国泰基金 丁小丹;华商元大基金 王鑫;长安基金 马智杰;方寅,华西证券 唐爽爽	公司的基本情况,推动智能矿山目前的政策,公司在智能矿山上如何布局;防爆电器产品在其他领域的运用;公司的教育产业未来发展方向	详见公司在2020年8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公布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0年09月01日	电光上海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上海千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席其全,南京明略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 张凯华,上海万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牛春宝,金松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总裁 窦爽,上海多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 郑严军,浩宇投资经理 左三勇	公司在智能矿山上的布局;公司目前在智能化矿山上的业务推进情况;公司新产品的毛利率,市场规模,市场前景;本次公司非公开发行的目的	详见公司在2020年9月1日在巨潮资讯网公布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0年09月21日	电光上海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长城证券分析师 王志杰,华西证券分析师 俞能飞	矿用防爆电器的行业发展情况及公司在这行业中所处地位,智能矿山的建设将会给公司带来的市场;公司目前对智能矿山的建设准备情况;公司未来对技术人员、销售人员的规划;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目的	详见公司在2020年9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公布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股票代码:002730　　股票简称:电光科技　　公告编号:2020-052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达得利电力设备有限公司、电光防爆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上海雅力教育培训有限公司、上海雅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泰亿达电气有限公司、上海佳芃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义乌市启育教育信息咨询有限公司、电光防爆电气(宿州)有限公司、浙江隆裕智能装备科技有限公司、温州中灵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至本披露日收到与收益类相关的政府补助共计4,442,541.49 元,占公司2019年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42,861,759.02元的10.36%,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获得政府补助的基本情况

2020年1月1日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获得收益类相关政府补助金额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政府补助所属单位	政府补助内容	入账金额	入账时间	补助发放部门	计入会计科目
1	达得利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高新技术企业研发补贴	95,100.00	2020年1月8日	乐清市科技局	其他收益
2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高新技术企业研发补贴	167,900.00	2020年1月8日	乐清市科技局	其他收益
3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乐清市创新团队补助	50,000.00	2020年1月22日	乐清市科技局	其他收益
4	电光防爆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浦江镇企业扶持资金	540,000.00	2020年2月28日	上海市闵行区浦江镇财政所	其他收益
5	上海雅力教育培训有限公司	浦江镇企业扶持资金	450,000.00	2020年2月28日	上海市闵行区浦江镇财政所	其他收益
6	上海雅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浦江镇企业扶持资金	100,000.00	2020年2月28日	上海市闵行区浦江镇财政所	其他收益
7	上海雅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疫情原因减免养老部分	593.38	2020年3月15日	合肥市企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	其他收益
8	上海雅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疫情原因减免工伤部分	3.71	2020年3月16日	合肥市工伤生育保险管理中心	其他收益
9	上海雅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疫情原因减免失业部分	185.4	2020年3月16日	合肥市失业保险管理中心	其他收益
10	上海雅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疫情原因社保减免	813.96	2020年3月20日	广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其他收益
11	上海雅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稳岗补贴	3,415.00	2020年3月21日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其他收益
12	达得利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助企复工补助	5,688.44	2020年3月23日	乐清市柳市镇人民政府	其他收益
13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助企复工补助	1,772.22	2020年3月23日	乐清市柳市镇人民政府	其他收益
14	上海雅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稳岗补贴	6,150.00	2020年3月23日	失保基金代理支付专户	其他收益
15	泰亿达电气有限公司	社保返还	87,200.00	2020年3月31日	乐清市财政局	其他收益
16	上海佳芃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增值税及附加税/企业所得税返还	200,000.00	2020年3月31日	上海市静安区财政局	其他收益
17	上海雅力教育培训有限公司	个税手续费返还	8,361.40	2020年4月8日	上海市闵行区税务局	其他收益
18	上海雅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个税手续费返还	239.83	2020年4月8日	上海市闵行区浦江镇财政所	其他收益
19	达得利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社保返还	38,398.26	2020年4月13日	乐清市就业管理处	其他收益
20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社保返还	360,346.43	2020年4月13日	乐清市就业管理处	其他收益
21	义乌市启育教育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失业登记退回	3,166.83	2020年4月16日	义乌市就业创业管理服务中心	其他收益
22	电光防爆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个税三代手续费返还	1,411.00	2020年4月17日	上海市闵行区税务局	其他收益
23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省级“隐形冠军”培育企业奖励	100,000.00	2020年4月20日	乐清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其他收益
24	电光防爆电气(宿州)有限公司	稳岗补贴	17,887.00	2020年4月28日	宿州市就业管理中心失业保险	其他收益
25	电光防爆电气(宿州)有限公司	稳岗补贴	17,887.00	2020年4月30日	宿州市就业管理中心失业保险	其他收益
26	泰亿达电气有限公司	个税手续费返还	299.48	2020年4月30日	乐清市财政局	其他收益
27	温州中灵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个税手续费返还	92.67	2020年4月30日	乐清市财政局	其他收益
28	浙江隆裕智能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个税手续费返还	103.61	2020年4月30日	乐清市财政局	其他收益
29	上海佳芃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增值税及附加税/企业所得税返还	50,000.00	2020年4月30日	上海市静安区财政局	其他收益
30	上海佳芃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个税手续费返还	448.08	2020年4月30日	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闵行区税务局第一税务局	其他收益
31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外地员工返乐交通费用补助	45,907.65	2020年5月22日	乐清市柳市镇人民政府	其他收益
32	上海雅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个税手续费返还	11.10	2020年5月22日	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松江区税务局	其他收益
33	义乌市启育教育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持证教师社保和公积金补助	202,659.00	2020年5月30日	义乌市教育局	其他收益
34	电光防爆电气(宿州)有限公司	个税返还	1,761.83	2020年5月31日	国家税务总局宿州市税务局	其他收益
35	温州中灵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社保返还	4,717.95	2020年5月31日	乐清市社保局	其他收益
36	浙江隆裕智能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社保返还	9,311.24	2020年5月31日	乐清市社保局	其他收益
37	电光防爆电气(宿州)有限公司	土地税返还	600,700.00	2020年6月30日	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其他收益
38	达得利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企业员工返乐交通补贴	6,160.90	2020年7月1日	乐清市柳市镇人民政府	其他收益
39	泰亿达电气有限公司	社保返还	3,856.43	2020年7月14日	乐清市社保局	其他收益
40	电光防爆电气(宿州)有限公司	宿州市就业管理中心重点企业失业保险补贴	564,526.00	2020年7月31日	宿州市就业管理中心重点失业保险	其他收益
41	达得利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财政集中2019知识产权科2017.7-2018后国内发明	180.00	2020年8月7日	乐清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其他收益
42	达得利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降低科创型企业融资成本贷款贴息	169,116.80	2020年8月13日	温州市科学技术局	其他收益
43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降低科创型企业融资成本贷款贴息	200,000.00	2020年8月13日	温州市科学技术局	其他收益
44	义乌市启育教育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大学生就业补贴	76,335.75	2020年8月20日	义乌市就业创业管理中心	其他收益
45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浙江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奖	250,000.00	2020年8月24日	乐清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其他收益

注:公司及子公司获得的上述政府补助均以现金方式实际收到相关款项,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以后年度是否持续发生具有不确定性。

二、政府补助类型及对公司的影响

1、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有关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构建或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公司根据该规定确认并划分补助的类型,上述政府补助款均与收益相关均计入其他收益,最终结果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

2、补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收到的上述政府补助,预计将增加公司 2020 年度利润总额4,442,541.49元。

3、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上述数据未经审计,最终的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2020年度利润产生的影响需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002536　　证券简称:飞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0-042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0】第三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孙耀忠、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定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晓钰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775,541,399.63	3,907,824,388.57	-3.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125,200,069.46	2,091,919,620.96	1.59%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05,317,536.19	9.97%	1,898,611,969.56	-4.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3,172,684.34	75.28%	81,977,624.57	25.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2,183,375.10	104.03%	66,776,826.23	24.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3,505,487.25	24.30%	293,962,046.09	-14.0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80.00%	0.16	23.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80.00%	0.16	23.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0%	1.41%	3.87%	2.1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32,213.5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941,726.1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1,987.16	
减:所得税影响额	2,849,625.8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31,075.64	
合计	15,200,798.3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4,89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河南省宛西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17%	186,097,565	0	质押	98,500,000
孙耀忠	境内自然人	5.56%	27,860,700	20,896,525		
北京厚毅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厚毅辰西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0%	6,023,100	0		
胡礼云	境内自然人	0.44%	2,201,084	0		
蒋悦	境内自然人	0.39%	1,975,000	0		
云南省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39%	1,974,307	0		
孙定文	境内自然人	0.38%	1,912,500	1,434,375		
王瑞金	境内自然人	0.36%	1,822,500	1,366,875		
焦丽	境内自然人	0.36%	1,800,000	1,350,000		
俞中华	境内自然人	0.35%	1,777,500	1,333,125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河南省宛西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86,097,565	人民币普通股	186,097,565
孙耀忠	6,965,175	人民币普通股	6,965,175
北京厚毅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厚毅辰西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023,100	人民币普通股	6,023,100
胡礼云	2,201,084	人民币普通股	2,201,084
蒋悦	1,97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75,000
云南省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974,307	人民币普通股	1,974,307
赵书峰	1,693,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93,000
银惠玲	1,346,150	人民币普通股	1,346,150
蒋彩华	1,235,100	人民币普通股	1,235,100
黄正阳	1,106,600	人民币普通股	1,106,6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河南省宛西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孙耀忠为宛西控股和本公司董事长,孙耀忠和孙耀忠为兄弟关系。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北京厚毅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厚毅辰西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将共计6,023,100股存放于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期末金额(元)	期初金额(元)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在建工程	212,388,889.87	120,416,657.79	76.38%	主要是年产300万只高轮毂压器壳体铸造项目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620,219.49	88,993,704.54	-67.36%	主要是预付基建设备款减少所致。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元)	上年同期(元)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其他收益	18,941,726.15	14,343,770.70	32.06%	主要是收到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	1,396,774.43	851,304.18	64.07%	主要是捐赠和资产损失所致。
所得税费用	7,786,353.96	2,977,704.56	161.49%	主要是本期利润增加,计提所得税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998,323.05	-144,877,911.72	-35.81%	主要是本期控制投资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2018年7月10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及2018年7月27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细则〉的议案》及其他相关议案。

截至2018年12月12日,公司2018年员工持股计划通过厚毅辰西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买入公司股票4,015,400股,成交金额为44,868,079.60元,成交均价约11.174元/股,买入股票数量占公司总股的1.2029%。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7月11日、2018年7月28日、2018年12月12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内容。公司2018年度权益分派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2018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数量变为6,023,1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变,仍为1.2029%。

公司2018年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为2018年12月12日至2019年12月11日,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7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18年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41)。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24个月,自2018年7月27日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员工持股计划方案之日起计算。其中2018年12月12日至2019年12月11日为锁定期,2019年12月12日至2020年7月26日为解锁期。

公司于2020年5月1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议案》,同意根据持有人会议表决结果,对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一年至2021年7月26日。本次延期的期限内,不再设定锁定期。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河南省宛西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同业竞争承诺	1.本公司目前没有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飞龙股份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飞龙股份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2.本公司不会直接或间接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或参与或从事与飞龙股份业务相竞争的任何活动;3.本次收购后,只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公司在中国境内有商业机会可参与、经营或从事可能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本公司(并将促使下属公司)应于知悉该商业机会后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并将上述商业机会提上市公司能合理接受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上市公司。上市公司表示放弃或在合理期限内未明确接受的,本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方可合理地参与或机会;4.本公司不会利用控股股东的身份进行损害飞龙股份及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5.本公司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给飞龙股份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2014年08月21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河南省宛西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承诺	1.除已经向相关中介机构和本次收购报告书中披露的关联交易以外,本公司以及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与飞龙股份之间现时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2.本次收购完成后,本公司以及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飞龙股份发生关联交易。如因客观情况导致必要的关联交易无法避免的,本公司以及实际控制的其他公司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和飞龙股份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按照公允、合理的商业准则进行;3.本公司承诺不损害飞龙股份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	2014年08月21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河南省宛西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性承诺	1.人员独立 保证飞龙股份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职务或薪酬。保证飞龙股份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保证飞龙股份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间完全独立。2.资产独立 保证飞龙股份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保证不存在飞龙股份的资金、资产被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3.财务独立 保证飞龙股份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保证飞龙股份独立的银行账户,不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保证飞龙股份依法独立纳税,独立做出财务决策,本公司不干预飞龙股份的资金使用等财务、会计活动。4.机构独立 保证飞龙股份独立健全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不存在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间有